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CHINA INT'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主要及關連交易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出售合共227,312,500股黑龍江股份而刊發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提述，載有（其中包括）(i)出售事項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預期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批量印刷通函，故預計通函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寄發。

承董事會命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林長盛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照柏先生、林長盛先生及陳懿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